



人权理事会

第五十六届会议

2024年6月18日至7月12日

议程项目3

促进和保护所有人权——公民权利、政治权利、
经济、社会和文化权利，包括发展权

俄罗斯联邦*：对决议草案 A/HRC/56/L.19/Rev.1 的修正

56/... 在和平抗议的背景下促进和保护人权

1. 标题

决议草案的标题应改为

在和平抗议形式的和平集会背景下促进和保护人权

2. 序言部分第十二段以及正文第 10 段

将和平抗议等集会改为可能以和平抗议等形式举行的和平集会

3. 序言部分第十四和二十七段以及正文第 26 段

将集会改为和平集会

4. 序言部分第十四、二十二、二十九、三十一、三十四和三十九段以及正文第
5、6(b)、24、27、28 和 32 段

将集会改为和平集会

5. 序言部分第十四段

将抗议改为和平集会

6. 序言部分第二十三段

将公开抗议改为和平抗议

7. 序言部分第二十六段第四行

将和平集会自由权、意见和表达自由权及结社自由权，包括参加和平抗议改为可
通过和平抗议等形式实现的和平集会自由权

* 非人权理事会成员国。



8. 序言部分第三十二段

将抗议改为和平抗议

9. 序言部分第四十四段和正文第 8、13、14、15、20 和 25 段

将抗议改为和平抗议

10. 正文第 1 段

将在和平抗议的背景下改为在和平集会，包括和平抗议的背景下

11. 正文第 10 段

将和平抗议等集会改为和平集会，包括和平抗议
